

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3月23日以书面送达、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5年3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崔文彬先生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叶静女士列席会议。会议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程序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议案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《关于签订〈抵债协议书〉的议案》。

公司对江苏亿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苏亿金”）、江苏贝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苏贝吉”）（以下合称“债务人”）持有6,400万元债权，公司前期采用发送催款函、提起诉讼等方式催收账款，但均未实现债权的有效回收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债务人尚欠公司本金6,358万元。目前，根据江苏亿金、江苏贝吉已出现经营状况持续恶化、众多债权人起诉的实际经营情况，为最大限度的保护公司债权，避免因江苏亿金经营状况恶化而导致债权无法回收的风险，公司于近日与江苏亿金、江苏贝吉、宋正兴、宋丽娜、张家港市兴业钢结构件制造有限公司（以下合称“债务相关方”）签署《抵债协议书》，同意债务相关方按照《抵债协议书》以资产（房产、商铺及对第三方的债权）抵债及支付现金方式一次性偿还对公司的6,358万元债务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通过上述第三方债权及资产抵债和现金组合支付的方式，可以降低应收款项的回款风险，有利于保障公司资产安全，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同意票占本次监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%，表决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3 月 2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公司《关于签订<抵债协议书>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3 月 26 日